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13日

100

2.00

3.00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4-013 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5月23日收到公司董事长胡茂元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 请。胡茂元先生由于到龄退休,申请辞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战

董事会对胡茂元先生在任职期间领导董事会开展卓有成效的工作、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4-014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5月19日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传真、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4年5月23日上午在上海市威海路489号会议室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 三、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8人,出席董事8人,其中委托1人(独立董事周勤业先生委托独立董事王方华先生),会议 由副董事长陈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胡茂元先生由于到龄退休,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战

董事会对胡茂元先生在任职期间领导董事会开展卓有成效的工作、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4-015

会议选举公司副董事长陈虹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2、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公司执行副总裁陈志鑫先生担任公司总裁,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3、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选举公司董事长陈虹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提名补选陈志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陈志鑫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具备相关任职资格,同意出 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陈志鑫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待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陈志鑫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后自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关于《公司激励基金计划2013年度实施方案》的议案; (同意8票,反对0票,奔权0票)

7、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14-015)。 (同意8票,反对0票, 弃权0票)

>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5月24日

陈志鑫先生简历

陈志鑫,男,1959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毕业,管理学博士,高级工程师(教授级)。曾任上海汽车 工业(集团)总公司副总裁、副总裁兼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上汽大众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 裁、执行副总裁兼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兼乘用车分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五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决定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召开通知公告如下: ·、会议时间:2014年6月19日(星期四)下午2时 会议地点: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培训中心(虹口区同嘉路79号)3号楼3楼报告厅

三、股权登记日:2014年6月12日

1、《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3年度独立董事沭职报告》:

5、《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7、《关于为上汽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关于上海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安悦汽车物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上海汽车工业销售有限公司为安吉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7、《人工上版》:一个工程的目前,以及一分多一日版的目标。 10、《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内整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内整审计机构的议案》;

12、《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五、出席会议对象

1.本公司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2.截止2014年6月12日(星期四)下午3时闭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 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持股东帐户、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 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和委托人股东帐户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现场参会登记时间;2014年6月16日(周一)9:00—16:00 3.登记地点:长宁区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 "维一软件"(纺发大楼)靠近江苏路

轨道交通·地铁 2 号线汀苏路站 4 号口出 公路交通:临近公交车有 01 路、62 路、562路、923 路、44 路、20 路、825 路、138 路、71 路、925 路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公司(本人)出席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 并代为行使全部议案的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有效期: 委托日期:2014年 表决议案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关于上海汽车工业销售有限公司为安吉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 11、《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内控审计机 |议案); 注: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任意一栏内打"√"。如股东不做具体指示,视为股东受托人可抗 自己意思表决;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法人股东委托书需加盖公章。

4、联系办法 电话:021-52383317

传真:021-52383305

七、与会股东食宿费用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第2014年度第3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投资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于2014年5月14日在《中国证券 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相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2014年度第3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落时间全参局下及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 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 与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

5 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5月30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5月29日—5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 到为:2014年5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 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29日下午15:00至2014年5月3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1)截至2014年5月2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会 本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

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公司股东大会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存在一定审批风险。

=[标的资产交易价格+配套资金总额]×25%。

联方情形,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关联方基本情况

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方情形。

三、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① 浙江巨龙榕股集团有限公司

7.现场会议地点:长沙市君逸康年大酒店十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由公司2014年度第3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2.本次会议的提案如下:

《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关于申请豁免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承诺的提案》 提案内容详见附件一

该提案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根 B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 诺及履行》相关规定,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需回避本次表决。

证券简称:巨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4-035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基于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

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方案,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与配套融资发行两项交易内容互为条件,如其中任一项未获批准或无法实施,则另一项亦不实施。该事项尚需经

"巨龙文化")或巨龙文化控制的企业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60,690万元(以下简称"本次配套募资发行")。

本次交易符合募集资金配套资金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的25%的规定。即配套资金总额≤交易总额×25%

2、2014年5月22日,公司与巨龙控驳及巨龙文化分别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卡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第10.1.3 条第(一)、(二)项规定的关

3、2014年5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浙江巨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金华巨龙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

票认购协议书>的议案》等关联交易议案,在上述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吕仁高、吕成杰先生回避了表

巨龙控股成立于2008年10月22日,住所地为金华市婺城区白龙桥镇工业街,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

巨龙文化成立于2014年5月14日,住所地为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新区行政中心宾虹路以北蓝湾花园1幢

08室,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5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吕仁高先生,主营业务为文化产业投资、投资咨询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巨龙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9,008,9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09%,系本公司控股股 京、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第10.1.3 条第(一)项规定的关联方情形。

巨龙文化系公司控股股东巨龙控股之全资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第10.1.3条

公司于2014年5月22日分别与巨龙控股、巨龙文化分别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

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书》(以下简称"(认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认购股数:上市公司向巨龙控股、巨龙文化或其控制的企业(以下合称"发行对象")合计发行4,760万

过除息后、发行价格调整为12.75元/股、募集合计60.690万元配套资金。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或资本公积转增股

5、支付与交割:发行对象应在《认股协议》生效后,根据公司的要求,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向公司独立财务

项问(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专门开立的账户支付,验资完毕后,扣除相关费用再划人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 储账户。公司应在发行对象按规定程序足额缴付认购款目公司足额收到认购款项后。按照证监会及证券交易

所和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规定的程序,及时将发行对象实际认购的本次发行股票通过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的证

在发行对象中,巨龙集团认购的股份由巨龙集团履行认购及支付义务;巨龙文化或其控制的企业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份应首先由巨龙文化为本次发行之目的设立的其所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巨龙文化控制的

企业")履行认购及支付义务,如巨龙文化控制的企业未能在本次发行实施前设立或未能参与本次发行的认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4、锁定期: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新增发行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

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中,也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其余有表决权的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

5、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吕仁高先生,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

巨龙文化系公司控股股东巨龙控股之全资子公司。

2. 巨龙控股, 巨龙文化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3、认购方式:以现金方式认购全部认购股份。

券登记系统分别记入发行对象名下,以实现交付。

1、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5月23日上午9:30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00%。该议案表决通过

股票代码:000548 股票简称:湖南投资 编号: 2014-019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 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特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特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特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特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须在2014年5月29日下午17:00前送达 或传真至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2014年5月29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3.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董事会秘书处,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508号之三君逸康年大酒店12楼

4. 受托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东亲自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

(3)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

(4)委托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委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5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 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548;投票简称:湘投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影响

价,没有损害公司与中小股东的利益。

议,届时本人将就相关事项再次发表意见。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控股股东及其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 购,巨龙文化将按照《认股协议》约定的认购价格及认购股份数量全额履行相应认购义务以及支付义务。如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本议案;

巨龙文化按照上述约定履行认购及支付义务,公司应当向巨龙文化履行相关股份的交付义务。

② 本次发行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③ 公司本次交易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本次交易前,巨龙控股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39,008,949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后,巨龙控股

《 甲方于2014年5月22日基本次交易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成立并生效; ⑤ 本次发行事宜已取得其他所有相关中国政府部门的批准(如需)。

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86,608,949股,通过巨龙文化或其控制的企业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86,608,949股,通过巨龙文化或其控制的企业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86,608,949股,仍旧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远控股及巨龙文化未经营与上市公司相关的业务,本次交易不会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产生影响

6、协议生效:《认股协议》在以下先决条件均得到满足时生效: ①《认股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2股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 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 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后,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 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 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 #http://wltp.cninfo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29日下午15:00至2014年5月30日下

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 人:何小兰 李 菁 联系电话:0731-82327666 传真:0731-82327566

2. 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3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豁免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承诺的提案

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湘国资产权函〔2006〕196号)的相关批复,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在湖南投资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投资")的股权分置改革中作出了"为了增强流通股股东的持股信心,激励管 理层的积极性,使管理层与公司股东的利益相统一,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将推动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按有关规定制订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的股权激励承诺。

对照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联合发布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的 行办法》(国资发分配〔2006〕175号)、《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资发分配〔2008〕171号)及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湖南省国有控股上市公 司股权激励管理实施意见(试行)》(湘国资[2008]6号)等规范性文件精神,实施股权激励的公司,应建立 完善的业绩考核体系和考核办法。由于经营环境及行业政策的变更,湖南投资业绩达不到实施股权激励的

要求,加之国有企业实施管理层激励计划较为复杂,我公司作出的股权激励承诺在短期内难以履行。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 诺及履行》(证监会公告【2013】55号)规定,该项承诺没有明确的履约时限,必须在2014年6月底前完成承 诺行为的规范。经国资部门同意,现我公司向湖南投资股东大会申请豁免股权激励承诺。

) 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湖南投资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我单位(个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该 受托股东享有发言权、表决权,对于列人股东大会的议案,均需按照以下明确指示进行表决。

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承诺的提案》 本次委托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答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2014年 月 日

2014年5月24日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案1。具体如下:

议案序号

100

(2)投票代码:360868;投票简称:安凯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关于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证券简称: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2014-028

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展示: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5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 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根据相关规定要求,现发布关于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

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5月27日下午2: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5月27日上午9:30~ 1:30, 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26日15:00 至2014 年5月27 日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股权登记目:2014年5月21日 4.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301会议室 5.表决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

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投票规则: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投票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

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关于调整公司2014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1、截止2014年5月21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 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有权委托他人

为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 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 立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应

日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亦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送达公司为准。 4、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登记时间:2014年5月26日8:00-17:00;5月27日8:00-12:00,逾期不予受理。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保军

传真:0551-62297710

3、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葛淝路1号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 本次会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5月27日上午9:30-11:30, 平13:00-15:00,投票程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0年修订)》操

证券代码:600677 证券简称:航天通信 编号:临2014-022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5月23日,本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李淑敏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李淑敏女士根据国家部门 有关规定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主任),薪酬与考核委 鉴于李淑敏女士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后,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为2人,将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低

于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总人数(9人)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规定,李淑敏女士的辞职申请应当在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缺额后生效。 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物色合适的独立董事人选,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 立董事之前,李淑敏女士将仍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审

特此公告。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677 证券简称:航天通信 编号:临2014-021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3.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16日

5.主持人:杜尧董事长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于申请豁免研究制定管理层股权激励方案承诺的议案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 即可使用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 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助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

产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会议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顺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26日 15:00至2014年5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七、备查文件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七次董事会决议 付: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 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赞成 反对 弃权 关于申请豁免研究制定管理层股权激励方案承诺的议案 ·调整公司2014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的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决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决议案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受托人可自行酌情决定对上述决议案或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决议案的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单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人持股数额: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2014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

7.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董事张凤强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董 事会秘书徐宏伟出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有表决权的股东以现场方式进行投票表决,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各项议案的表

序号 同意票数 反对票数 弃权票数 审议事项 2013年董事会工作 108489027 100 2013年监事会工作报 2 108489027 100 2013年财务决算报告 2013年利润分配预案 108489027 100 2013年年度报告及排 108489027 100 0 告摘要 美于续聘审计机构》 108489027 100 支付报酬的议案 于拟定2014年对 0 100 108489027 司担保额度的议算 关于2013年度日常关 交易执行情况及 100 30995100 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 (于修改公司章程) 100 0 于调整独立董事活 10 108489027 100 0 0 占的议案 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 11 100 是

三、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苌宏亮、王崇理)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 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 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1、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上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上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14-28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林金锡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人,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102,228,9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情况

2.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青龙东路639号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0%。该议案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周国来先生代表独立董事向2013年度股东大会做2013年度述职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02,228,90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数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一)审议通过了《美于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02,228,90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数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102,228,90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数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该议案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102,228,90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数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鉴证律师:马东方、祁栋

表决结果:102,228,90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数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该议案表决诵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02,228,90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数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该议案表决通过。 100%。该议案表决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研发检测中心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102,228,90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数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表决结果:102,228,90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 赞成数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该议案表决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4年–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02,228,900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数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该议案表决通过。 五、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金牌律师事务所

(三)结论意见: 江苏金牌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了本次会议,认为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

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计委员会委员(主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责。 公司董事会向李淑敏女士对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提案的情况:无; 本次股东大会是否有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无。

1.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时间:2014年5月23日9:30; 地点:杭州市解放路138号公司大楼二号楼四楼会议室。

2.会议召集人: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

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代表股份10848902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6.05%。

(一)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江苏金牌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公司委托金华巨龙物流有限公司承运货物的议案》,决议公司委托巨龙物流(巨龙物流系公司控股股东巨龙控股之全资子公司)承运 管道、管件等货物,运费按照市场公允价结算,2014年度因货物运输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2,000万 。独立董事亦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盘业重型外外上企大板大约率分及农工工业总定。 截至本公司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巨之被加强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50.51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是与关联企业发生的正常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要,交易价格遵循市 场化定价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的业务不会因为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关

上市规则》及《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艾格拉斯 科技(北京)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文件后,经审慎分 1、我们在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董事会召开前已经审查董事会提供的相关资料并充分了解本次重力 重组的相关背景信息。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及《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系公司为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之目的而进行,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竞争能力,有利于提

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预案》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前,已经我们事前认可并同意提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

的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的长远持续发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合 理,可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3、公司已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聘请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并将以评估 结果作为定价依据,交易定价方式合理。 4、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募集配套资金方案为向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巨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 司金华巨龙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龙文化")或其控制的企业非公开发行股份不超过4,760万

股,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用途为支付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现金对

5、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对涉及关联 交易的议案均进行了回避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6、《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预案》符 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具有可行性 7、同意公司与艾格拉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 买资产协议》、公司与斯江巨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巨龙文化分别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以及本次董事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总体安排。在本次重大资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3、附条件生效的《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书》

重组完成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后,公司将就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相关内容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进行审